

经适房怎么越盖越少了?

【今日视点】

经济适用房再次以一种让人不愉快的面目出现了,在屡屡冒出申购黑幕、分配不公之后,这一次,它是因“开发比重下降”再次成为了媒体关注的焦点。7月3日的《新华网》报道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传出的讯息:今年前5个月经济适用房投资占房地产开发投资的比重仅为2.6%,比去年同期下降0.5个百分点。而同期包括经济适用房在内的所有商品住宅投资占房地产开发投资的比重为68.8%,比去年同期上升了2个百分点。

这两个数据很清晰地传递出了这样一个信息:虽然商品住宅盖得越来越多,但其中

的经适房所占的比例却越来越小,购成商品住宅占房地产开发比重提高的也许是别墅,也许是高档公寓,也许是普通商品住宅,但却不是应该为低收入阶层解决住房困难的经适房。这样一个现象,与国家大力推行经适房建设、试图以加大经适房供应平抑房价的政策初衷显然有着较大的差距,而这只有0.5个百分点的差距,不仅关系着经适房政策能否覆盖更多的低收入阶层,还可能对整个房地产市场的走向产生深远的影响。

当然,经适房下降0.5个百分点这一数据带给老百姓和管理部门共同的疑问是:为什么经适房在去年的前五个月会越盖越少?为什么加大经适房供应的政策到了具体实

践的时候会出现如此令人担忧的走形?答案其实并不复杂,一是某些地方政府出于GDP增长等利益考虑,执行经适房政策不力,二是经适房政策本身还不够强硬,无法对地方政府的具体房产政策形成强有力的约束。

曾经看过一条新闻:某城市为了不让经适房挤占正常的商品住宅市场份额,在实施了一段时间的加大经适房开发政策后,断然缩小了经适房的开发比例。这个例子其实已经很说明问题,土地出让金额、商品住宅销售业绩,这些原本应该市场化东西,在主要以GDP考核政绩的指挥棒下,已经跟某些地方政府的政绩挂上了钩。这个时候,缩减不体现政

绩的经济适用房开发份额,把更多的资源用于商品住宅的开发,根本就不奇怪。

有学者曾经呼吁:要想经济适用房政策能够得到不折不扣的执行,就应该把经济适用房开发销售情况纳入地方政府的政绩考核体系,让地方政府执行经适房政策变被动为主动。这个建议可谓一针见血,可以想象,如果经适房政策的执行效果不能与地方政府的政绩考核挂上钩,经适房投资开发比例下降的新闻将会不绝于耳,而经适房的尴尬处境,不仅将令国家调控房价的一项有效举措落空,而且将会对住房领域的社会公平造成伤害,这些问题,管理部门不可不察。

(古今 江苏 职员)



“半夜鸡叫”的烦恼

南京的不少小区,到了晚上,东一辆、西一辆、横一辆、竖一辆的全是车。居民进出小区,磕着哪辆摩托,碰着哪辆轿车,也就在所难免了。可偏偏现在的车脾气大,一碰就叫,人家车上有报警器啊,干吗碰我啊,八成你就是小偷,不向你吼几嗓子,怎能显出本车之名贵?

得了,就这报警器,还真让人头痛。这不,南京方家营一小区内,就因为有一辆轿车“半夜鸡叫”,一个多小时了也不见消停。小区居民来了,小区保安来了,民警也来了,就是车主人不来。整个一小区,被这辆车给搅得乱套了。有一居民一怒之下把车玻璃给砸了,轿

车一见有人来真的了,吓得一哆嗦,这才哑巴了。

这些车上装的报警器,要说也有点太神经过敏了。不光磕着碰着叫个不停,前两天刮风下雨,我们那小区顿时来了个报警器大合唱,吵得天翻地覆,你说这不是草木皆兵、滥叫成灾嘛?

很多人怀疑这报警器到底能起什么作用。很简单啊,你整天没事就“狼来了,狼来了”,等“狼”真的来了,你再叫或许就不灵了!所以我,一来,这车上的报警器得重新设计设计了。二来,今后的新建小区,能不能也建个专门的停车场?住人的地方到处塞满车的,确实不是个事儿。

广州的教训

昨天有新闻说,广州火车站的报警点现在“门庭冷落”,报警的人少了,每天刑事发案只有四五宗。于是,有关部门高兴坏了,赶紧作总结,出报告,炫耀成绩!

按说广州那么远,治安好坏跟咱南京有啥关系?话不能这么说啊,实在是因为这个城市的火车站那得出奇,几十年下来,这里发生的罪恶真可谓“罄竹难书”啊!现在,就因为报警点报案的人少了,就急忙忙忙宣称“治安形势一片大好”,也忒急了点儿吧?你们这火车站有N次治安好转的时候,结果又怎么样?你怎知犯罪分

子不会卷土重来?再说了,每天刑事发案四五宗,也不少啦,这还只是刑事发案,一般治安案件还没算进去吧?再说了,也只是报警的少了,那些没报警的呢?

前些日子,钟南山的手提电脑在广州街头被抢了,让人再次增加了对广州这个城市治安的担忧。一个城市,罪恶势力成了气候,的确是一种悲哀——三尺之冰,非一日之寒!对比之下,咱们南京的治安状况让人欣慰,不过也大意不得,松懈不得。一旦等到犯罪成风,再去整再去治就有点晚了,广州的教训已经摆在那里了。

南京话本

小区游泳池管理不应留白

南京的夏天,照例都要传来小孩溺水的消息,悲剧发生的地点大同小异,要么是江边,要么是池塘,媒体也在一遍遍呼吁孩子们尽量不要到这些不安全的水域游泳。但今年,吞噬小孩的地方再次挑战我们的常识,又加上了一个原本应该安全的小区游泳池。

昨天的报纸上说,一名12岁的小男孩溺亡在某小区的游泳池内。事发时,其玩伴曾多次向泳池边的救生员呼救,但救生员却认为这是大惊小怪,一直未予理睬。悲剧发生后,泳池的管理者物业公司表示,在泳池的管理上确实存在疏漏。好个“存在疏漏”!就是这么一个轻飘飘的“疏漏”,让一个年仅12岁的孩子永远闭上了眼睛,离开了他的家人。

也许,那个小区泳池边的救生员真的如物业公司所说的那样“经过专业培训且持有救护员资格证”。但我搞不懂的是,为什么一个专业的救生员面对即将溺亡的孩子却会无动于衷?难道是因为物业公司平时没对这些救生员们一遍遍地交待清楚该怎么救人?在什么情况下应该下水?难道这就是物业公司所说的“管理上存在疏漏”?如果是,这个“疏漏”也未免太沉重了。

现在南京新建的小区越来越多,小区内游泳池也越来越多。但据我所知,很多小区的游泳池都承包给了个人经营,在开放的时候都没有救生员在泳池边随时应付不测,很多家长也因此不放心孩子去小区内游泳池游泳。即便是物业公司自己经营的小区游泳池,现在也出现了孩子溺亡的悲剧。这足以说明,小区游泳池管理上不是存在疏漏,而是有相当大的空白。危机四伏的,也并不仅仅是那个发生悲剧的小区游泳池。

这个夏天,一个12岁孩子的意外溺亡,应该能触动小区泳池的管理者,把泳池内、泳池边的种种“疏漏”一一排除,让小区泳池不再传来令人心痛的消息。



今日主持 赵勇



红绿灯怎能随意“停电”

【漫话天下】
孙瑞灼 / 文艺静 / 图

陕西省渭南市城区红绿灯电费无人缴纳,累计欠款金额达75万元。渭南供电公司从6月28日起,切断市区8个交警执勤岗红绿灯电源,市区电子警察全部瘫痪,导致市区交通秩序混乱,交通违法行为明显增多。(《北京娱乐信报》7月3日)

关系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的红绿灯居然因欠费被停电,并造成交通秩序恶化的后果,让人感觉不可思议——他们有没有考虑过行人的安全?在这场闹剧中,供电公司关于欠费与停电的理由似乎都很充分。在供电公司看来,用了电就得付钱,否则不管是谁拖欠了电费,供电公司都有权“掐电”。在他们为各自利益竭力辩护的时候,却唯独忘记了行人的安全。如果供电公司心里装

着群众安危,会不顾行人的安全“决然”断电吗?这说明他们只想着自己被欠的“电费”能不能收回,把自身的利益摆到群众的生命安全之上。事实上,电力资源虽是商品却属于国家所有,而并非供电部门的电。供电部门忘记其国有、公益性质,置公共利益不顾,单纯追求部门利益,这其实是一些国有垄断企业在经济利益刺激下角色错位的普遍表现。

“80后”钻进了自设的圈套

【异论锋生】

如果“80后”的某些作家以这种方式树立自己的品牌,那么几乎可以肯定,不仅其个人的品牌难以确立,就连“80后”这块所谓的金字招牌也将毁之不远了。

新的刺激或者说灵感,来自于郭敬明抄袭案宣判后赔钱但绝不道歉。6月20日,10名同为“80后”的青年作家在网站贴出了致郭敬明的公开信,敦促“郭敬明必须尽快通过媒体向读者和原作者公开道歉”,否则,80后写手们将“联手在全国发动读者,抵制其所有作品”。

很明显,10名“80后”青年作家,非常欣赏“道德”这个极具杀伤力的武器,并自以为也抓住了郭敬明的“道德”小辫子,公开信一出手就直奔道德的制高点。假如这一切都如公开信所宣称的那样大公无私,或许还可以看作是文坛的一件美事,或许也可以让文坛老青年在看“80后”时换副眼镜。可是,这一切却不是“假如”的那样。

有媒体报道说,“80后”封杀郭敬明的整个事件,根本就是一场经过策划的商业炒作,整个炒作事件的主角就是公开信的作者——他们都是要复刊的刊登“80后”作家作品的杂志的“自己人”,这样做,用他们的话说是“于内于外都对大家没有任何坏处,一旦被报道出来,大家的知名度就会提高,何乐而不为?”

可问题是,这10位“80后”的文学小青年,想得过于简单了。道德的确可以让一个人高大,但道德的确也可以让一个人渺小。以道德伤人,弄不好道德也能伤了自己。起码,在公认的道德概念下,以贬低别人抬高自己为目的的道德讨伐,本身也很难被公认为是道德的。

我不愿笼统地将这场“明修道德,暗渡名利”的炒作,认定是不道德的。仅就炒作的目的看,好像也可以说是“成功”的,这10位“80后”,原本名声不显,但经过这么一弄,显然已成“网络名人”。可成为名人的方式有很多种,岳飞是一种,秦桧也

是一种。随即就引出下一个问题:对他们孜孜以求的“商业价值”来说,这种难说道德的炒作,会有什么影响?很有意思,即便是承认这10位“80后”的炒作有效果的人,许多也并不认为他们是道德的。这说明,仅就道德而言,不同人群,却有大致相同的概念。这也就是所谓的“公序良俗”:它在承认经济诉求合理性的同时,也前置了条件——损人利己,决不被市场认可。

这10位“80后”都是聪明人,聪明到设计了个道德圈套让人们往里钻,但他们过于自得于自己为道德所下的定义,以至于将自设的道德外延无限扩大,于是,这个聪明的道德圈套,最后只能套到自己的脖子上。

绞杀“80后”的,并不是代沟和有有色眼镜,而是“80后”自己。

(徐冰 北京 职员)

有种“中奖短信”让人感动

【公民发言】

用手机的人都知道,平常冷不丁会接收到一些“祝贺你中了大奖”之类的短信息。遇到这种情况,用户不是向公安机关举报,也会立即将其删除,因为谁都知道“天上不会掉下馅饼”。

然而,有一种“中奖短信”不仅让人相信,更让人欣慰和感动。近日,武汉市检察机关为了找到一名匿名举报人,在电信公司群发手机短信,并为举报人秘密发放了8000元奖金。(6月28日《检察日报》)

发出成千上万条短信,却只是为了寻找一位“无名英雄”。这种“大海捞针”的寻人方式,首先让匿名举报人本人备受感动:检察机关不仅迅速将腐败分子绳之以法,还想办法要找到自己,以他能接受

的方式(秘密)表达国家对他的感谢,这充分显示检察机关对公民举报的重视和对公民隐私权的充分尊重。这样的做法能不让人感动吗?群众奖励举报短信,还必然会带来巨大的群众效应。成千上万怀有正义感的群众在接到短信后,都会为举报线索所反映的问题得到落实,腐败分子被及时查处感到高兴,更为检察机关体恤举报人,渴求更多举报线索特别是实名举报的迫切心情而感动。

如何打消举报者的心理顾虑,一直是检察机关工作中的一个难点,武汉市的这种做法,恰到好处地掀开举报的神秘面纱,实现了与群众的心际交流,体现了新时期办案服务方式的人性化转变,也凸现出比街头宣传等传统方式好得多的举报宣传效果,可喜可贺。(曾亚波 江苏 公务员)

“电老虎”该说声对不起

【公民发言】

7月1日晚9时,河南省经历一场多年罕见的电力故障,河南省郑州市区大面积停电,大街小巷的灯光突然忽明忽暗。不少市民将家里所有电器的电源拔掉。约5分钟后,郑州市大片区域陷入黑暗之中。(《新京报》7月3日)

这次停电事故不仅使郑州市民正常的生活遭受严重影响,致使一些用户的家用电器被烧坏,更严重的是,这次停电还曾严重威胁部分用户的人身安全,比如电梯困人等,给这类用户造成了一定的精神伤害。而作为消费者,只要按时给电力公司交纳费用,那么电力公司就应该保质保量地向用户提供用电服务。因此,电力公司理应对遭受损失的用户进行赔偿。

当然,在事故原因还没有查实之前,就让电力部门承诺掏腰包替电力用户的损失买单,电力部门也许会感到十分委屈。但就算电力部门对赔偿问题可以暂不表态,先对所有用户说一声“对不起”总可以吧,因为人家毕竟是你的“上帝”,停电事故造成的后果毕竟是铁的事实。可让人失望的是,从媒体的报道来看,事发之后,河南省电力公司只顾忙着抢险,并没有在第一时间对公众表示歉意。而在险情排除、电网开始正常运转、电力部门已不再手忙脚乱的情况下,河南电力仍没有想到要向受影响的用户说声“对不起”。河南电力的这一违背人之常情的冷漠之举告诉我们,垄断惯了的人们根本就没有把用户放在眼里,这是多么的令人失望。

(吴云海 江苏 教师)

本版言论除评论员文章外均不代表本报观点
wfcbxyh@vip.sohu.net